

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5年8月10日，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北京伴你成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与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《关于北京伴你成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》，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7,000万元向北京伴你成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伴你成长”）增资，其中：人民币2,000万元计入伴你成长的注册资本，人民币5,000万元计入伴你成长的资本公积。增资完成后，伴你成长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,000万元，公司占伴你成长注册资本的50%，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占伴你成长注册资本的50%。

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增资的权限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核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。

《关于向北京伴你成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于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时报》，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8月11日